

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新密市水利局的新密市水利局新密市2025年度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新密市水利局新密市2025年度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项目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立之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83.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3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立之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17日

说明：1、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和《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

3、成交供应商为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的，随成交公告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专用
D7E45E25201D43ACA7A220523E15EFDC